

海阳市郭城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郭城镇在海阳市委、市政府的指导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要求，按照公开、公正、规范、高效、便民的基本要求，坚持依法公开、真实公正、讲求实效、利于监督的原则，不断拓展公开内容，创新公开形式，完善公开制度，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社会提供方便、快捷的政府信息公开服务，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积极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依托海阳市政府门户网站，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及时准确解读相关政策，积极回应群众关切。2023 年，累计主动发布公开信息 13 条，公开了郭城镇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信息公开指南、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等基本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2023 年，通过信函及在线等途径共收到依申请公开 0 件，相比 2022 年减少 1 件，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起行政复议 0 件，行政诉讼 0 件，无收费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郭城镇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根据全市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分工，制定完善郭城镇政府信息管理制度，建立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台账，督促各相关业务站办积

极参与并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顺利推进。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严格按照市政府统一要求，始终贯彻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的作用，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平台建设，并依照工作实际情况，分阶段及时报送和更新信息公开内容，促进信息公开工作更加系统、全面，有效提升郭城镇政府信息公开的透明度。

（五）监督保障工作情况。一方面是按照“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的工作要求，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由镇党委书记任组长，副书记为副组长，各相关业务站办负责人为成员，明确工作职责和任务分工，确保政策落实；另一方面是以会代训的方式对政务信息写作要点、基本内容、方式方法、注意事项、重要信息类别等相关写作技能进行了培训。及时组织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参加海阳市 2023 年政务公开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工作能力、业务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以来，郭城镇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与海阳市政务公开工作要求相比仍存在差距，主要表现在：

（一）存在问题。一是部分政策解读形式、渠道单一，更新不够及时，解读质量有待提高；二是宣传力度不够，公众参与感不强。现有的公开平台内容少，宣传的广度和深度有待提升，宣传的途径有待丰富。

（二）改进情况。一是组织人员深入学习《条例》相关文件精神，牢固树立以公开促工作的理念。充分认识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切实转变思想观念，增强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和自觉性，着力做到以公开促公正、以公开立公信，维护法治政府、透明政府的良好形象；二是紧紧围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强信息公开力度，做到政府信息应公开尽公开。通过简篇、小微权力监督平台等多渠道、多形式，向社会和广大群众深入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努力形成干部认真抓好政府信息公开、群众积极关心政府信息公开的良好氛围。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郭城镇 2023 年无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收费情况。

2.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根据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要求，2023 年郭城镇人民政府围绕生活保障、社会福利、财政、民生等，逐一分解细化、拉出责任清单，明确责任主体，扎实完成政务公开各项工作任务，确保群众更好地了解、掌握和使用政策，做到应公开尽公开。

3.建议提案办理情况

郭城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未承办人大建议、政协提案。

4.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实行“政务公开+效能监督”模式，在郭城镇便民服务大厅设政务公开专区，公布监督举报电话，接受企业、群众对政务公开工作意见、建议，发挥社会监督对政务公开工作的促进作用。同时持续完善政务公开专区服务功能，尽最大努力、更大程度服务人民群众，倾力打造“问的清、看的明、查得到、办得了”的一站式服务，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5.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需要说明事项。

6.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7.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相关报告事项。